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4-054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7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侯润石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批准实施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根据股东大会的批准和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4年7月18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授予56.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4-055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7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述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进行了核查,认为其符合《管理办法》以及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规定。

综上,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条件已成就。监事会同意公司以2024年7月18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授予56.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4-056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2024年7月18日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数量:56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10,985.887万股的0.51%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4年7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4年7月18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授予56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4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4月2日至2024年4月11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2024年4月1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21)。

3、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次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

4、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4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确定的激励对象中有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16万股,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拟将前述16万股限制性股票调整至预留部分。

调整后,公司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30人调整为27人,本次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不变,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75万股调整为459万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0万股调整为56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三)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及监事会发表的明确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中授予条件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2、监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进行了核查,认为其符合《管理办法》以及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规定。

综上,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条件已成就。监事会同意公司以2024年7月18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授予56.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四)本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1、预留授予日:2024年7月18日。

2、预留授予数量:56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10,985.887万股的0.51%。

3、预留授予人数:5人。

4、预留授予价格:11.50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或/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

(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且不得在下列期间内: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④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激励对象归属限制性股票时应当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预留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若预留部分在2024年三季报披露前授予完成,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比例安排与预留授予一致。

若预留部分在2024年三季报披露后授予完成,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比例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预留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股份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

7、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国籍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杨晓	副总经理	中国	40.00	71.43%	0.36%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共计4人)			16.00	28.57%	0.15%
合计			56.00	100.00%	0.51%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预留权益比例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数量的20%。

2、本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

3、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保留两位小数。

二、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核实的情况

1、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授予激励对象范围相符。

3、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为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其他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配偶、父母、子女以及独立董事、监事。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并同意公司以2024年7月18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授予56.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三、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前6个月卖出公司股份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自查,本次预留授予无董事参与,参与预留授予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6个月内无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一)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于2024年7月18日对预留授予的56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费用进行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18.90元/股(取预留授予日2024年7月18日的收盘价);

2、有效期:取授予日至限制性股票每期首个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取有效期对应期限的上证指数的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取有效期对应期限的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5、股息率:0.62%(取公司最近1年的股息率)。

(二)预计限制性股票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归属安排的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预计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56.00	429.30	124.53	200.38	79.88	24.51

注: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归属数量相关,激励对象在归属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归属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所造成。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同时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团队稳定性,并有效激发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经营效率,给公司带来更高的经营业绩和内在价值。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根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截至2024年7月18日,本次授予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授予的价格、人数和数量及授予日的确定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上述不能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应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尚需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至预留授予日)》;

(二)《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截至预留授予日)》;

(三)《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165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812 证券简称:恩捷股份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64.73元/股

转股时间:2020年8月17日至2026年2月11日

根据公司《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规定:在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自2024年7月5日至2024年7月18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701号”文同意,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6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160,000.00万元,期限6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16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2月28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恩捷转债”,债券代码“128095”。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之日止,即2020年8月17日至2026年2月11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64.61元/每股。

2020年5月21日,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恩捷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应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4.61元/股调整为64.4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5月21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76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22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9,444,444股(A股),新增股份于2020年9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0年9月4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4.49元/股调整为65.09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8号)。

2020年7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因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次解锁时4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等级为“良”,公司对其持有的公司限制性股票合计23,12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426元/股。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完成了前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由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测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65.09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82号)。

2021年4月30日,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1年4月30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5.09元/股调整为64.92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号)。

2022年5月16日,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2年5月16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4.92元/股调整为64.62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1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43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21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5,421,412股(A股),新增股份于2023年6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3年6月20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4.62元/股调整为66.64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号)。

2023年6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6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辞职,1名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身故,4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B,2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C,1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为D,公司对前述6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88,63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64.18元/股。由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测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恩捷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66.64元/股。

2023年8月21日,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3年8月21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6.64元/股调整为66.46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42号)。

2023年9月21日,公司实施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3年9月21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6.46元/股调整为66.26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67号)。

2024年6月3日,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公司对“恩捷转债”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自2024年6月3日(除权除息日)起“恩捷转债”转股价格由66.26元/股调整为64.73元/股。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号)。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修正后的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本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自2024年7月5日至2024年7月18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于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若公司未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时召开董事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恩捷转债”的其他相关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2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募集说明书》全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八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4年第二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披露的基金2024年第二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94只基金(基金列表详见附件)的2024年第二季度报告全文于2024年7月19日在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400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9日

附件:94只基金列表

序号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004264	海富通瑞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4512	海富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4770	海富通添益货币市场基金
4	005080	海富通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5188	海富通量化前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5220	海富通聚优精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7	005277	海富通融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	005287	海富通创业板综指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	005485	海富通恒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	005842	海富通弘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	006080	海富通电子信息传媒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06219	海富通鼎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3	006481	海富通上海清算所中高等级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	006556	海富通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007090	海富通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6	162307	海富通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7	501300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8	511220	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	511270	上证10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	519003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1	519005	海富通股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519007	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519011	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4	519013	海富通风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519015	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519023	海富通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519025	海富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519026	海富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519030	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519033	海富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519034	海富通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519050	海富通安颐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519051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519056	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519060	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519062	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7	519130	海富通新内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519133	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519136	海富通瑞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519137	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519138	海富通瑞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519139	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519220	海富通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4	519221	海富通欣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	519223	海富通欣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	519225	海富通集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7	519226	海富通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519228	海富通欣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	519505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50	519601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	007226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2	007037	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3	511060	海富通上证5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4	008084	海富通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008231	海富通裕通30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6	008830	海富通安益对冲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	007747	海富通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58	009024	海富通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	008032	海富通裕昇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0	008610	海富通添鑫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1	008803	海富通瑞弘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2	009154	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	009156	海富通富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	511180	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5	511360	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6	009651	海富通成长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	010220	海富通消费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	010286	海富通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	010790	海富通均衡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	010568	海富通惠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	010657	海富通欣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	010421	海富通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	010262	海富通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4	010260	海富通策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5	513860	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6	011115	海富通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7	010850	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	012012	海富通瑞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9	011554	海富通欣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	013175	海富通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	012410	海富通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	013253	海富通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83	012843	海富通恒益金融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4	018623	海富通盈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5	019038	海富通添利收益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6	019752	海富通悦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7	019972	海富通产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8	020234	海富通瑞鑫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9	018800	海富通优势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	018882	海富通ESG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1	020309	海富通中债0-2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